

doi:12.3969/j.issn.1672-0598.2014.03.002

# 论中国共产党报刊批评思想的特色与创新\*

张春林

(四川外国语大学 新闻传播学院,重庆 400031)

**摘要:**报刊批评是舆论监督的特殊历史形态,党的报刊批评思想在强化报刊批评的双重责任、制定报刊批评规范、重视自下而上批评、党委领导与媒体独立负责相统一、重视批评的方法和艺术等方面,体现其特色与创新的内涵,这些思想至今仍有现实意义。

**关键词:**中国共产党;报刊批评;特色;创新

**中图分类号:**G219.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0598(2014)03-0009-10

报刊批评作为中国共产党批评与自我批评作风的媒体呈现,在1987年党的十三大报告首次提出舆论监督这个概念之前,报刊批评与舆论监督是通用的。当然,两者之间也有一定差别,报刊批评在相当长一段时期都是自上而下的有组织的媒体行为,虽然也对公共权力和公众人物进行监督,但这种监督更多体现为官方意志。而舆论监督主要是一种自下而上的自觉的媒体行为,更多代表民众意志对公共权力和公众人物进行监督,尽管这种监督一定程度上也是党和政府自身建设的需要,但是祛除了官方的组织色彩。值得注意的是,从舆论监督角度来审视,党的报刊批评思想在今天看来仍有不少特色与创新之处。

## 一、报刊批评的源流查考

一说到报刊批评,人们都会自然想到中央1950年颁布的《关于在报纸刊物上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决定》,认为这是报刊批评的理论源头,是

报刊批评规范化的开始。其实,这种说法是不准确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是党的优良作风,党从建立之初就非常重视利用报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既有相关的理论思考,又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 (一)自我批评原则的确立

党一直非常重视通过报刊对党的错误进行批评。1927年8月1日,中央就专门发通告,要求主编对内的刊物,对党的错误进行批评。在《关于宣传鼓动工作》<sup>[1]35-37</sup>中要求中央主办对内刊物《中央通讯》“解释党的政策,批评党的错误”,同时要求“省委常务委员会应时出版《省委通讯》”,“省委以下各级党部,如较大的市委或县委等,亦须出版此种对内刊物”,以此来开展对党内错误的批评。

“自己批评”是党的报刊早期关于报刊批评中使用的一个概念,跟“自我批评”只有一字之

\* [收稿日期]2014-01-08

[基金项目]重庆社科规划项目(2011YBCB054)“特色与创新——中国共产党舆论监督思想史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2BDJ040)“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中新闻舆论监督的创新路径研究”

[作者简介]张春林(1970—),男,重庆武隆人;文化与传媒博士,工商管理博士后,四川外国语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传播与社会发展及媒介经营管理研究。

差。1929年,《党的生活》就强调,“布尔塞维克的党,是要在不断的‘自己批评’中锻炼出来,没有‘自己批评’的精神,决不能成为一个布尔塞维克的党。……一个布尔塞维克的党员,要有公开的批评工作,批评同志的勇气,尤其要有自己批评和接受批评的勇气。”并明确该刊的任务就是“发展党内的讨论,实行‘自己批评’提高全党同志的政治认识。”<sup>[2]18-20</sup>

早在1931年,“自我批评”这个词就出现在关于报刊批评的文献中。1931年12月11日,《红色中华》报发刊词中就指出其任务之一是“指导苏维埃的实际工作,纠正各级苏维埃在工作中的缺点与错误……以自我批评精神,检阅工作的成功与缺点,找出正确的方法。”<sup>[2]23-24</sup>这是“自我批评”这个词在党的新闻工作文献中最早出现。

1930年代初期,随着大批革命根据地的建立,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办报的历史以此开端。在报刊宣传报道内容方面有了很大的变化,“革命队伍内部的批评、自我批评与表扬,成为革命根据地报刊的一项重要内容,经常见报,辟有专栏,这是前所未有的。”<sup>[3]339</sup>革命根据地报纸之所以重视批评、自我批评和表扬,除了现实生活的需要以外,主要原因在于对报纸性质的认识。列宁《论我们报纸的性质》一文观点,特别是要用具体事例教育群众、要进行社会批评、要成为阶级专政的机关报等主张,为根据地报纸上的一些文章反复引用。<sup>[3]345-346</sup>可见,这个时期是党的报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一个高潮时期。

在报刊批评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的同时,党也非常重视理论总结。1933年8月10日,博古就在《愿〈红色中华〉成为集体的宣传者和组织者》中对《红色中华》报的自我批评给予了充分肯定,他说:“严格的自我批评,揭露我们工作中的弱点错误,藉以帮助党和苏维埃的工作人员去克服它,以及无情地打击一切官僚腐化及潜入苏维埃的敌对阶级的奸细等等,这一切,都是不可磨灭的成绩。”<sup>[2]155-156</sup>1933年12月1日,张闻天在《关于我们的报纸》一文中对党报自我批评的不足进行了分析,他指出:“在我们的报纸上差不多经常议论

到应该反对官僚主义,甚至有些地方由于叫喊反对官僚主义把嗓子都弄哑了。然而关于官僚主义的具体事实的记载,则少到再不能少的地步了。”<sup>[2]178-184</sup>党报的“自我批评”经过1930年代的报刊实践和党的领导人的大力提倡,遂成为中国共产党新闻事业长期坚持的办报原则。

## (二)自我批评的理论思考

1940年代初延安整风之后,报刊批评成为一种经常性的工作。1941年7月4日,中宣部《关于各抗日根据地报纸杂志的指示》指出:要“善于使用批评的武器,表扬各种工作中的成绩,揭发其错误。”<sup>[1]114-117</sup>把报纸批评当成“武器”,足见中央对其功能的充分肯定;“实事求是”成为报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一条重要原则。

1942年4月1日,延安《解放日报》在改版《致读者》社论中,在强调报纸揭露敌人功能的同时,强调“报纸亦应该是我们党手中的有力的自我批评的武器,对于自己队伍中的错误和弱点,党报应该以实事求是的同志的态度加以批评和指摘,帮助其克服和改正。”<sup>[2]50-53</sup>把“自我批评”当成“武器”,强调“实事求是”,可以看成是对中宣部《关于各抗日根据地报纸杂志的指示》的贯彻执行,“同志的态度”说明批评者对被批评者要有善意而非恶意,这是《解放日报》对中宣部指示的创造性发展。

1944年6月1日延安《解放日报》在社论《我们从科尔内楚克的“前线”里可以学到些什么》对批评与自我批评活动中的两种错误态度提出了批评,并再次强调了报纸批评必须坚持的“实事求是”和“善意”这两大原则,社论指出:“只要合乎实事求是和善意这两个条件,批评就是正确的。……正确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开展,乃是我们力量增长的标志。”<sup>[2]70-74</sup>

1948年11月23日,新华社中原总分社在《办好党的报纸和通讯社》一文指出,新闻记者应“同时使用表扬和批评两种武器”,尤其是批评与自我批评不可少,“敢不敢在报纸上公开揭发和批评自己的错误是考验我们对人民负责地态度是否诚恳,有没有勇气和决心改正错误的标尺。放弃自我批评这一武器,对于违反党的政策和人民

利益的错误行为熟视无睹,实无异自杀。”<sup>[2]97-102</sup>“标尺”“无异自杀”等字眼,充分肯定了正确的、实事求是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的重要性。

在全国执政之前,党关于报刊批评理论阐释的集大成者,应该算山东分局宣传部及山东总分社1949年6月8日发布的《关于加强新闻报道中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决定》(“山东局1949年《决定》”)。<sup>[1]343-346</sup>这是党史上关于报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第一个专门文件,同年,中宣部向全国新闻单位转发了这个决定,使这个地方性决定产生了全国性作用及意义。在分析问题的基础上,这个《决定》对如何加强批评与自我批评作了具体规定,特别是把领导干部正确对待报刊批评上升到党纪高度这一点具有开创性,要求“凡各地党报对某一工作、某一干部提出批评或质问时,应当立即作负责地声明或解答(特别是县以上机关和干部),必须认为这是党的纪律,绝不允许置之不理。”从这个《决定》与1950年4月19日中央《关于在报纸刊物上展开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决定》(“中央1950年《决定》”)<sup>[4]5-7</sup>的内容比较,以及中宣部向全国新闻单位转发山东局1949年《决定》的举动,我们可以说,山东局1949年《决定》对中央1950年《决定》的产生具有启示意义。

除了主张运用报刊对党和政府及领导干部工作中的缺点进行批评之外,这个时期的报刊还倡导运用批评武器对自身工作进行剖析。1945年10月11日,《新华日报》在社论《人民的报纸》中就坦诚读者批评报纸工作的重要性,“没有读者们的继续经常的给予批评,加以协助,单靠报馆同人的努力是不会有效果的。”<sup>[2]75-77</sup>1947年1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在《检讨和勉励——读者意见总结》中进行自我批评,剖析报道工作中的缺点,“新华日报的缺点,不在于它歌颂光明太过分而在它歌颂不足,不在于它暴露黑暗太过分而在它暴露不足,还没有做到团结所有可以团结的人来和法西斯反动集团作斗争。”<sup>[2]78-96</sup>

## 二、报刊批评思想日趋成熟

虽然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利用报刊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而且经过28年的发展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洞见,但是其报

刊批评思想走向成熟则是新中国成立之后的事情。

### (一)中央文件专门谈报刊批评

1950年4月19日,中央颁布《关于在报纸刊物上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决定》(中央1950年《决定》),<sup>[4]5-7</sup>这是党的新闻思想史上关于报刊批评的第一个中央专门文件,这个决定成为中央指导党政民主建设,加强党内外报刊批评监督作用的纲领性文件。这个《决定》特别强调党在全国执政以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指出:“如果我们对于我们党的人民政府的及所有经济机关和群众团体的缺点和错误,不能公开地及时地在全党和广大人民中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我们就要被严重的官僚主义所毒害,不能完成新中国的建设任务。由于这样的原因,中共中央特决定:在一切公开的场合,在人民群众中,特别在报纸刊物上展开对于我们工作中一切错误和缺点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把开展报刊批评跟执政党建设和政权建设结合起来,可见,报刊批评在当时的地位和作用是多么重要。

1954年7月17日,中央颁布《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议》(中央1954年《决议》),<sup>[4]319-329</sup>要求切实改进报纸工作,其中第三部分专门对中央1950年《决定》以来报纸批评的情况进行了评估,特别是对存在的问题毫不客气地加以指出:“报纸上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还没有经常的充分的开展……报纸是党用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最尖锐的武器……但多数党委和报纸对于这一工作不是基本上进行得好,而是基本上进行得不好。”可见,当时中央对党委领导在搞好报纸批评中的重要性给予了充分肯定。

可以说,中央1950年《决定》和中央1954年《决议》是党的报刊批评思想走向成熟的标志,这两个文件不仅对报刊批评实践产生了积极影响,而且对党的舆论监督思想也产生了深远影响。

### (二)地方党委全面落实中央精神

中央1950年《决定》4月19日颁布,《人民日报》在4月22日就在第一版显著位置发布了这一《决定》,同时将《决定》连同其中规定学习的列宁《论我们的报纸》、毛泽东《论自我批评》等5个材

料集印出版专页,免费随报附送,以便读者学习讨论。各级党政组织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的这个《决定》,加强对报纸工作的领导。例如,东北局在《决定》发布后,连续召开3次报纸工作会议,一再强调要拿起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在全区省市委书记会议上,又专门讨论开展批评的问题。<sup>[5]61-62</sup>新闻总署在5月1日发布《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定》,<sup>[4]75-77</sup>这个《决定》关于报纸批评的文字虽然不多,但是指出了报纸批评的三个基本问题:一是明确了报纸开展批评的责任,说“报纸对于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经济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应负批评的责任”,与之前多从党和政府角度强调报纸批评不同,“责任”的强化有利于报纸更加自觉地搞好批评报道;二是明确了报纸批评的四条基本原则,这种批评应当是“积极的”“富于建设性的”“实事求是的”“与人为善的”,而之前只提到“实事求是”和“善意”两个方面;三是明确了报纸批评的一个基本要求,就是“报纸所发表的批评应当要求被批评者作适当的声明,以便向人民群众报告批评的结果”,批评报道须采访被批评者至今仍然是媒体从事批评报道的基本规范,批评报道要有始有终也成为媒体的自觉要求。

为配合中央1954年《决议》的贯彻执行,各地方局党委及省委也出台了相应的文件,对中央1950年《决定》执行以来的报纸批评工作进行了全面的总结,特别是对存在问题做了深刻检查。譬如,西北局在《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定》中说,“目前报纸批评工作的缺点,是零碎、不经常,和中心工作结合不紧,只限于犯错误的干部或局限在大运动中,和批评不够稳当。”<sup>[4]371-380</sup>中南局《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议》中说,“从经常情况来看,报纸的批评和自我批评仍然非常不足。”<sup>[4]381-394</sup>东北局《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议》中,承认“报纸上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是很不够的。”<sup>[4]401-409</sup>华东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解放日报〉工作的决定》中说,“批评与自我批评一般不经常、不充分,对个别批评稿件的处理与发表则有离开党委领导的倾向。”<sup>[4]413-420</sup>热河省委《关于改进〈群众日报〉工作的意见》指出,“《群众日报》的

批评工作,自1953年以来是有改进的,但还非常不够。”<sup>[4]438-447</sup>“不够稳当”“非常不足”“很不够”“有离开党委领导的倾向”“非常不够”等字眼,都体现当时地方党委在报纸批评问题上强烈的自我批评精神。

### (三) 报刊批评实践异常活跃

中央1950年《决定》颁布及贯彻,把报刊批评实践活动推向了一个新高潮,批评报道的数量和质量都有显著提升。以《人民日报》为例,从1949年至1956年,该报共发表批评报道和批评稿件7499篇,其中,1951年到1953年3年间,平均每天刊登的批评稿件超过了4篇。<sup>[6]27</sup>

从地方报纸看,《山西日报》1950年5月共发批评稿件81篇,其中头条12篇,有6篇配发了社论或短评,31篇加了编者按语。《黑龙江日报》1950年6月发表批评稿件177篇,占来稿发表总数的13%强。《东北日报》从1950年4月到1954年8月终刊的四年多时间,共发表批评稿件3800多篇,平均每天见报有两篇以上。山东《大众日报》从1950年下半年起至1953年止的三年中,在报纸上公开进行的比较重要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就有40多篇。<sup>[5]62</sup>

总之,中央1950年《决定》增强了报纸的活力,全国各地发表了来自记者、通讯员、各级干部、广大工农群众数以万计的批评建议,充分显示了人民当家做主的主动进取精神,形成了1950年代前期报纸批评的一个黄金时期。

## 三、报刊批评思想特色与创新的表现

从1949年到1978年这29年间,由于受到整风运动、反右斗争、“大跃进”运动、“文化大革命”等政治运动的影响,报刊批评一度发生变异,出现错误,甚至陷入停顿,只有新中国成立之初的七年时间,报刊批评得到正常开展,党的报刊批评思想也得到良性发展。这个时期,党的报刊批评思想日渐成熟,其特色与创新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 强化报刊批评的双重责任

搞好报刊批评是党和政府的责任,也是报刊的责任,这种双重责任在党全国执政之后,显得更为突出,更为重要。

就前一个责任而言,虽然党一直非常重视报刊批评,但是其对全国执政之后报刊批评的强调则是之前没有的。毛泽东把搞好报刊批评看成是关系党和政府生死存亡,走出历史周期规律的必然抉择。早在1945年,黄炎培就对毛泽东直言相问:“我生六十余年,耳闻的不说,所亲眼见到的,真所谓‘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一人,一家,一团体,一地方,乃至一国,不少单位都没有能跳出这周期率的支配力。”毛泽东肃然相答:“我们已经找到了新路,我们能跳出这周期率。这条新路,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起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sup>[7]</sup>毛泽东这里提到了让人民监督政府,而报刊批评就是人民监督政府的一种形式。

全国执政之后党颁发的党史上第一个关于报刊批评的专门性文件——中央1950年《决定》,更是强调报刊批评对执政党的特殊意义,报刊批评“在今天更加突出地重要起来了”,因为“我们的党已经领导着全国的政权,我们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很容易危害广大人民的利益,而由于政权领导者的地位,领导者威信的提高,就容易产生骄傲情绪,在党内党外拒绝批评,压制批评”;如果不能搞好批评与自我批评,“我们就要被严重的官僚主义所毒害,不能完成新中国的建设任务。”<sup>[4]5-7</sup>中央1954年《决议》在分析中央1950年《决定》以来报纸批评“基本上进行得不好”的原因时,认为“党委对于领导和支持报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做得不够”是首要因素。<sup>[4]319-329</sup>可见,搞好报纸批评当时已经成为各级党委的重要任务。

就后一个责任而言,1950年之前的文献大多是把党的报刊作为党的一个部门,理所当然地要配合党在报刊上搞好批评与自我批评,较少涉及报刊自身责任。而1950年之后的文献则开始重视报刊应该承担的批评责任。虽然中央1950年《决定》没有明确提出搞好报刊批评是报刊的责任,不过在同年新闻总署《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定》则强调,批评“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经济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是报纸应负的责任。<sup>[4]75-77</sup>同年4月23日《人民日

报》社论《加强报纸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则把“实事求是地指出工作中的缺点与错误和严正地揭发各种犯罪行为”作为人民报纸与资产阶级报纸的根本区别之一,并要求报纸成为“党和政府引导人民前进的有力助手。”<sup>[2]103-104</sup>

报刊批评的双重责任,实质上就是要强调党和政府重视与报刊媒体自觉的紧密配合,只有双重责任落实到位,报刊批评才能搞好。

## (二) 制定报刊批评规范

中央1950年《决定》既是党史上关于报刊批评的第一个专门文件,也是关于报刊批评的第一部党内规范。为保障报刊批评顺利有效地进行,《决定》做了四点规范:一是记者、编辑对报刊批评负“独立的责任”,不受被批评者干扰,并指出:“在今后,报纸刊物的人员对于自己不能决定真伪的批评仍然可以而且应当征求有关部门的意见,但是只要报纸刊物确认这种批评在基本上是正确的,即令并未征求或并未征得被批评者的同意,仍然应当负责加以发表。”二是通讯员稿件参照记者稿件处理,“任何人不得滥用权力压制工农通讯员在报纸刊物上的批评,或加以报复。”三是读者来信应谨慎处理,“读者来信中的有益的批评,凡报纸刊物能判断其为真实者,应当加以发表。投书者应将真实姓名住址告知报社,但报社得依投书者的要求代守秘密。”四是被批评者要正确对待报刊批评,“批评在报纸刊物上发表后,如完全属实,被批评者应即在同一报纸刊物上声明接受并公布改正错误的结果。如有部分失实,被批评者应即在同一报纸刊物上作出实事求是的更正,而接受批评的正确部分。”并主张用纪检监察和法律监督手段来确保报刊批评效果,“如被批评者拒绝表示态度,或对批评者加以打击,即应由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予以处理。上述情事触犯行政纪律的法律的部分,应由国家监察机关司法机关予以处理。”<sup>[4]5-7</sup>

对于报刊批评的基本原则,中央1950年《决定》对正确的批评加了三个“的”来限制,即“人民群众(首先是工人、农民)以促进和巩固国家建设事业为目的的、有原则性有建设性的、与人为善的”。1950年3月29日,胡乔木《在全国新闻工

作会议上的报告》中用“建设性的,积极的,指明出路的,与人为善的”这四个“的”来限制。<sup>[4]42-61</sup>1950年5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新闻总署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定》中也用了四个“的”来限制,分别是“积极的,富于建设性的,实事求是的,和与人为善的”,与胡乔木略有区别。无论是三个“的”还是四个“的”,归纳起来就是报刊批评要服务并服从国家建设大局、实事求是、积极、有建设性、与人为善、指明解决办法,这是当时衡量正确报刊批评的基本标准,也是报刊批评应该遵守的基本原则。

### (三) 重视自下而上批评

很长一段时期,党的新闻思想史上的报刊批评大多是有组织有领导的自上而下的批评,而来自人民群众自发的自下而上的批评不多。党全国执政之后,自下而上的报刊批评的重要性才逐步凸显出来。

在1950年的时候,无论是中央《关于在报纸刊物上展开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决定》,还是新闻总署《关于改进报纸工作的决定》,以及胡乔木《在全国新闻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等文献,均没有“自下而上的批评”等字眼。而自下而上的批评在中央及地方党委和有关领导文献中集中出现是在1954年的时候。

中央1954年《决议》分析了中央1950年《决定》以来报刊批评“基本上进行得不好”的三个主要原因,其中第二个原因就提到了“自下而上的批评”,《决议》说:“党的一部分干部中存在着严重的骄傲情绪和压制批评的现象,缺乏对批评特别是劳动人民自下而上的批评的‘热烈欢迎和坚决保护的革命态度’。”<sup>[4]319-329</sup>这里加上了“特别是”这个限制词,可见当时不重视自下而上批评的情况比较严重。

1953年3月,中宣部《批转中南局宣传部检查各地报纸开展反官僚主义、反命令主义、反违法乱纪斗争的通报》<sup>[4]280-283</sup>在分析报纸批评的三个不足中,第一个方面就提到“自下而上的批评”,《通报》指出:“未能坚持经常地独立地公开地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有批评也不及时,特别是未能有意识地吸引人民群众来开展自下而上的批评,

揭发我们工作中的缺点。”这里也加了限制词“特别是”,《通报》最后提出的三点要求的第二点是针对报社的,要求“报纸编辑部应认真加强报纸的群众工作,从检查人民群众的来信和稿件处理入手,采取各种有效办法,密切联系群众,吸引他们开展自下而上的批评,并将这一工作订为经常的制度,彻底改变目前这种批评的不足、甚至长期放弃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现象。”值得注意的是,这里强调将吸引自下而上的批评订为“经常的制度”,说明当时中央已经意识到报刊批评的制度化问题。

1954年5月,中宣部《宣传通讯》述评《党委要大力支持报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sup>[2]105-108</sup>提到《人民日报》批评一些地方报纸和党委不重视报纸批评时,也注意到了“自下而上的批评”存在的问题,述评说“人民日报在最近发表的几篇报纸工作述评中,批评了某些地方的报纸和党委不重视、不积极发动群众在报纸上开展批评,特别是自下而上的批评。”这里依然加了“特别是”这个限制词,与此同时,对于如何促进自下而上的批评,述评还引用了马林科夫《在苏联共产党(布)第十九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的话“只有在每一个提出健康的批评的人能够确实知道他可以得到我们组织的支持,确实知道他所指出的缺点会真正予以消除的时候,自下而上的批评才能开展和扩大。”说明自下而上的批评之所以难,党委及领导重视不够也是重要原因。

1954年5月,习仲勋《在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总结》<sup>[4]302-318</sup>谈到报纸批评重要性时,用的限制词是“尤其是”,他指出:“必须正确而充分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尤其是自下而上的批评,必须坚决反对宣传工作中缺乏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庸俗习气。”在谈到报纸批评存在问题时,用的限制词还是“特别是”,他说:“在我们党内批评与自我批评,特别是自下而上的批评还是很发展的。”在搞好报纸批评的三个原则中,对自下而上的批评坚持一种非常宽容的态度,他说:“对来自劳动人民的自下而上的批评,必须坚持哪怕百分之五的正确,也要采取热烈欢迎的态度。”

1954年,邓拓《怎样改进报纸工作》一文在谈到报纸批评重要性时,特别强调自下而上的批评,他指出:“我们一定要把批评和自我批评,特别是把自下而上的公开批评当成空气和水一样,成为我们每个人每一天都不能缺少的东西。”如何搞好报纸批评,他反复对各级党委、纪委及监察部门提出要求:“今后各级党委的责任就是保证报纸上批评和自我批评顺利的经常的正确的开展。总的口号是广泛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特别是自下而上的批评。”“各级党委应当从保护批评、特别是保护人民群众自下而上的批评的观点出发,来领导和监督报纸经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工作。”“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政府的人民监察委员会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应保证在报纸上经常地和正确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特别是劳动群众自下而上的批评,确实收到实际效果。”<sup>[2]323-344</sup>我们看到,邓拓每次提到自下而上批评的时候用的限制词也都是“特别是”,而且用了四个,足见其对这种批评的重视程度。

在上面的文献梳理中,我们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就是每每谈到自下而上批评的时候,都用了“特别是”这个限制词。这一限制词主要传达出两层意思,一是自下而上批评的地位和作用特别重要;二是自下而上的批评特别难搞好。

#### (四) 党委领导与媒体独立负责相统一

党委领导是我国舆论监督最基本的制度,是中西方舆论监督体制上最重要的区别,对于保证新闻批评的社会主义性质,坚持舆论监督的党性原则,取得良好社会效果等方面,党委领导制起到了重要作用。<sup>[8]206</sup>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历来重视党对舆论监督的领导,中国共产党也非常重视党对舆论监督的领导,而且强调党委领导与记者编辑独立负责的有机统一。

无论是前苏联党报“五性”理论中的党性、思想性、战斗性、人民性、真实性,还是延安时期《解放日报》提出的党报“四性”理论中的党性、群众性、战斗性和组织性,党性都是放在第一位的,而作为以批评与自我批评形式表现出来的战斗性均排在第三位,这不只是一种简单的顺序差别,还是一种重要性的差别,更是一种主次差别。要通过

报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前提是报刊批评要坚持党性原则,而党委领导是报刊批评党性原则最有力的保障。

报刊批评中的党委领导,是党委领导重视报刊批评与报刊批评接受党委领导两方面的统一。党委领导重视报刊批评,是说党委对搞好报刊批评负有领导责任,只有党委真正重视了,报刊批评才能健康发展。中央1950年《决定》要求“党的各级领导机关和干部必须对于反映群众意见的批评采取热烈欢迎和坚决保护的革命态度,而反对对群众批评置之不理、限制发表和对批评者实行打击、报复与嘲笑的官僚主义态度。”<sup>[4]5-7</sup>中央1954年《决议》在对1950年《决定》执行以来的报刊批评进行分析总结时,认为“报纸上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还没有经常的充分的开展”,“多数党委和报纸对于这一工作不是基本上进行得好,而是基本上进行得不好”,而首要原因是“党委对于领导和支持报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做得不够。”党委究竟该如何领导报刊批评,1954年《决议》既做出了原则性的要求,又提出了具体的操作性要求。就原则性要求而言,《决议》要求各级党委“把报纸是否充分地开展了批评、批评是否正确和干部是否热烈欢迎并坚决保护劳动人民自下而上的批评,作为衡量报纸的党性、衡量党内民主生活和党委领导强弱的尺度。”就操作性要求而言,《决议》要求“党委要对报纸编辑部经常给以关于开展批评的具体指示”,党委和报纸编辑部要“善于区别正确的批评和破坏性的批评”,“还要善于区别应当在报纸上发表的批评和只应在党内刊物和文件中进行的批评”,“还应当区别不同的情况,采取不同的方针。”<sup>[4]319-329</sup>

报刊批评接受党的领导,是说报刊批评要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特别强调党报不能批评同级党委。列宁认为,党的报刊必须旗帜鲜明地宣传党的观点,绝不允许“利用党的招牌来鼓吹反党观点”;而“确定党的观点和反党观点的界限,是党纲,是党的策略依据和党章。”中央1954年《决议》指出,1950年《决定》执行以来“有些报纸曾发生过脱离党委领导的倾向。”1954年3月,华东局在分析5年来《解放日报》报刊批评存在

问题时,就承认“对个别批评稿件的处理与发表则有离开党委领导的倾向。”<sup>[4]413-420</sup> 当月,辽东省委在《对改进〈辽东大众报〉的意见》中,也承认“报纸编辑部在批评问题上曾片面强调独立负责,发生过离开党的领导的倾向。”<sup>[4]448-451</sup> 同年5月,习仲勋《在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总结》中,把“批评必须在党委的领导下进行”作为报刊批评必须肯定的三点经验教训之一。<sup>[4]302-318</sup>

党报不得批评同级党委最早出现在苏联共产党的有关决议中,1939年7月,科米省委机关报《争取新北方报》主编札多夫在一则编辑按语中,对该省委常务会议决议表示反对,并展开论争。联共(布)中央于当月25日作出决议,认为根据党章,报纸应受党委会领导和监督,如果主编对省委有不同意见,可以向党委提出,甚至可以向中央提出,但无权利用报纸与省委会争论。决议宣布撤换札多夫的主编职务。<sup>[9]79</sup> 1953年,广西《宜山农民报》在报上批评宜山地委。就此事,中宣部于当年3月在《关于党报不得批评同级党委给广西省委宣传部的复示》<sup>[4]279</sup>中,重申了1939年苏共(布)决议同样的话,认为这是一种“脱离党委领导的作法”,也是一种“严重的无组织无纪律现象。”《复示》指出:“党委会如犯了错误,应由党委会用自己的名义在报纸上进行自我批评。报纸编辑部的责任是:一方面不应在报纸上重复这种错误,另一方面可在权限内向党委会直至上级党组织揭发这些错误。报纸编辑部即在上述情况下也无权以报纸与党委对立。这是党报在其和党委会的关系中必须遵循的原则。”自此,“党报不得批评同级党委”作为报刊批评的一条重要原则沿用至今。

为防范党委管得过多过细有碍报刊批评的正常开展,因此,在强调党委领导的同时,重视记者编辑的独立责任。中央1950年《决定》<sup>[4]5-7</sup>中确保报刊批评顺利开展四条措施的第一条就指出:“凡在报纸刊物上公布的批评,都由报纸刊物的记者和编辑负独立的责任。”这种“独立责任”,只有在实实在在限制作为报刊批评对象的党政组织及官员权力的情况下,才能得到有效保障和充分

体现。《决定》认为在现时条件下继续采取过去一些地方实行批评稿件要批评对象审阅同意才能发表的做法“是害多利少的,不对的。”主张今后报刊批评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应当是记者编辑不能决定批评真伪时的一种自觉主动行为,而非被动强制行为,“只要报纸刊物确认这种批评在基本上是正确的,即令并未征求或并未征得被批评者的同意,仍然应当负责加以发表。”这使一些掌握权力的批评对象借“领导报刊批评”之名干扰正常批评实践的做法师出无名。

与此同时,中央1950年《决定》还对批评对象对待报刊批评的态度做了更严厉的具体规范,“批评在报纸刊物上发表后,如完全属实,被批评者应即在同一报纸刊物上声明接受并公布改正错误的结果。如有部分失实,被批评者应即在同一报纸刊物上作出实事求是的更正,而接受批评的正确部分。如被批评者拒绝表示态度,或对批评者加以打击,即应由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予以处理。上述情事触犯行政纪律的法律的部分,应由国家监察机关司法机关予以处理。”这里把作为报刊批评的舆论监督跟组织监督、行政监督和司法监督结合起来,既体现了制约批评对象确保记者编辑独立责任的决心,又凸显了舆论监督跟其他监督手段配合的必要性。

胡乔木1950年3月29日《在全国新闻工作会议上的报告》中也指出:“只要是报社认为这种批评是正当的,正确的,确实有依据的,仅仅被批评的人不同意,那么报纸仍然应当加以发表。在必要的时候,甚至不送给被批评者看,不征求他的同意,也可以发表。全部责任由报社来负。……这样就可以给批评扫除一种不必要的障碍。”<sup>[4]42-61</sup>“全部责任由报社来负”在制约批评对象的同时,也强化了批评者的主体意识,责任意识。

习仲勋1954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总结》中,在讲到报刊批评的三个原则时,要求批评对象“必须坚持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精神,反对一切不欢迎批评、借口批评不完全符合事实而拒绝批评以及对批评者实施打击报复的行为。”<sup>[4]302-318</sup>

中央1954年《决议》<sup>[4]319-329</sup>在强调批评对象对待报刊批评态度时,对报刊批评错误的包容度更大了,要求被批评者“对报纸上的批评认为不正确或有部分失实的,应当实事求是地加以解释,但是对于其中正确的部分,即使是只有百分之五,也必须虚心接受。”“百分之五”虽不是一个好操作的正确率比例,但可以堵住对报刊批评求全责备者之口。同时,《决议》主张报刊运用继续批评来促使批评对象改正错误,“直到他们改正为止”。对批评对象打击报复批评者的行为,“不管他是什么人,不管他的职位有多高,应当受到应得的处分。”此外,还要求被批评者所在地区党委机关报“必须转载上级党委机关报的批评稿件”这种做法,来对被批评者施加影响;发挥纪检监察部门在报刊批评中的协助作用,以确保批评的实际效果。

党委对报刊批评的领导与记者编辑对报刊批评的独立责任,目标都是一致的,都是在坚持党性原则前提下确保报刊批评正常、健康发展。在原则性上不动摇,在灵活性上应松绑,两头都按规矩办,报刊批评才能抓出实效,不负使命。

### (五) 重视批评的方法和艺术

报刊批评要取得良好的实际效果,除了党委领导和媒体重视之外,批评的方法和艺术也是十分重要的。无论是中央有关文件,还是我党领导人的相关讲话,都很重视这一点。

毛泽东1954年4月提出的报刊批评“开、好、管”的方针,其中“好”就谈到批评方法和艺术问题,他指出:“什么事不应指名批评,什么事不应指名,要经过研究。”<sup>[10]130</sup>1957年3月10日《同新闻出版界代表的谈话》<sup>[10]132-137</sup>中,毛泽东在谈到报纸批评时,要求批评者要从批评对象的角度考虑,他说:“在报纸上开展批评的时候要为人家准备楼梯,否则群众包围起来,他就下不了楼……有些人对别人总想用大民主,想整人,到了整自己,民主就越小越好。我看在文学、新闻等方面要用小小民主,小民主之上再加一个‘小’字,就是毛毛雨,下个不停。”同时,他还强调报刊批评的语言艺术,认为批评语言应该尖锐,但是要适度,“对人民内部问题进行批评,锋芒也可以尖锐。

……文章要尖锐,刀利才能裁纸,但是尖锐得要帮了人而不是伤了人。”

邓小平也非常重视报刊批评的方法和艺术。1950年5月16日,《在西南区新闻工作会议上的报告》<sup>[11]73-77</sup>中,在谈到批评与自我批评时,邓小平指出:“报纸稿批评,要抓住典型,有头有尾,向积极方面诱导,有时还要有意识地作好坏对比。这样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才有力量,才说明是为了改进工作,而不是消极的。”报刊批评要有活泼的文风,他接着说:“什么叫生动活泼?不在文字长短,而是要写出生动的过程,而且有结果。我们的批评往往只是把问题摆出来了,没有下文。描写过程也不能冗长。”

胡乔木1950年3月29日《在全国新闻工作会议上的报告》<sup>[4]42-61</sup>中,在谈到批评与自我批评时,引用并肯定了《东北日报》通过如实报道批评对象的批评意见来开展报纸批评的好方法,他说:“东北日报的同志说他们作了一件很好的工作:他们发表了一篇批评的稿件,引得被批评的人把记者找去骂了一顿,于是报纸就把这一件事又写成了稿子,送给被批评的人看过了,证实了,然后发表了。这样,报纸再批评什么人,被批评者就不能再用骂的方法解决问题了。这个例子说明只要我们能够坚持,有充分的负责精神,无论什么困难都是可以解决的。”对于报纸批评如何处理与批评对象的关系,他指出:“只要是报社认为这种批评是正当的,正确的,确实有依据的,仅仅被批评的人不同意,那么报纸仍然应当加以发表。在必要的时候,甚至不送给被批评者看,不征求他的同意,也可以发表。”

中央1954年《决议》在对1950年《决定》颁布实施以来报刊批评进行总结时,就如何搞好批评与自我批评对报纸编辑部的要求中强调批评的方法和艺术,《决议》指出:“在报纸上进行批评的时候,还应当区别不同的情况,采取不同的方针:对典型的坏人和对那些犯有严重错误而且坚持不改正错误的分子,不只是应该进行批评,而且要进行无情的斗争,给以严重的打击和应有的制裁;而对于在工作中犯了一般性质的缺点和错误,或虽然犯了严重或比较严重的错误但是愿意改正并实

行改正的同志,就应该采取同志的态度进行批评,以便大家团结起来,消灭这些缺点和错误。”<sup>[4]</sup>319-329

尽管这个时期谈到报刊批评方法和艺术的文献不多,而且比较零散,还不系统,但是我们不可否认,无论是党的有关领导人,还是中央有关决定,都意识到批评方法和艺术对于强化报刊批评的效果十分重要。

总之,党的报刊批评思想既有其特殊的历史内涵,又有积极的现实意义,只有把其中的特色与创新跟今天的社会实践结合起来,才能让历史经验产生当下价值,推动舆论监督的健康发展。

#### [参考文献]

- [1] 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文件汇编(上卷)[Z].北京:新华出版社,1980.  
[2] 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文件汇编(下卷)[Z].北京:新

华出版社,1980.

- [3] 方汉奇.中国新闻事业通史(第二卷)[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6.  
[4] 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文件汇编(中卷)[Z].北京:新华出版社,1980.  
[5] 陈业劭.中国新闻事业通史(第三卷)[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  
[6] 王强华,王荣泰,徐华西.新闻舆论监督理论与实践[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  
[7] 黄方毅.破解历史宿命——纪念毛泽东与黄炎培延安对话60周年[N].北京:中国青年报,2005-07-20.  
[8] 王梅芳.舆论监督与社会正义[M].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5.  
[9] 陈力丹.马克思主义新闻学词典[M].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2.  
[10] 毛泽东论新闻宣传[M].北京:新华出版社,2000.  
[11] 邓小平论新闻宣传[M].北京:新华出版社,1998.

(责任编辑:石泳,朱德东)

## On Characteristics and Innovation of CPC's Press Criticism Thought

ZHANG Chun-lin

(School of Journalism and Communication, Sichuan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31, China)

**Abstract:** Press criticism is a special historical form of supervision by public opinions. CPC's press criticism thought embodies its connotation of characteristics and innovation in the aspects such as intensifying the dual responsibility of the press criticism, making specification of the press criticism, paying attention to the bottom-up criticism, the unity between the leadership of the Party committee and media independence, stressing the method and art of the criticism, whose thoughts are still of real significance.

**Key words:** CPC; Press criticism; characteristic; innovation